岳普湖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征求意见稿）

岳普湖县人民政府

2026 年 8 月

一、前言

（一）工作背景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文件要求，落实自治区、地区关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及全生命周期监管的工作部署，随着区域发展战略迭代、县域产业升级、重大项目落地及专项规划更新调整，原有规划部分内容与当前发展实际、管控需求存在适配偏差，静态规划管控模式难以适配常态化、精细化的空间治理要求。为坚守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底线，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科学性与实操性，精准对接县域发展新需求，高效保障重大项目落地、优化空间资源配置、补齐规划实施短板，健全规划动态更新与长效管控机制，结合我县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现状及规范要求，特编制本动态维护方案。

（二）编制目的

为深入贯彻《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关于制定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关于开展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等文件要求，结合岳普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实际与规划定期体检评估结果，全面对接各部门“十五五”发展规划及各类专项规划，充分发挥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的统筹

协调作用。在县级相关部门项目生成阶段主动靠前服务，统筹优化空间资源配置，协同推进专项规划落地实施、重大项目谋划储备、选址选线方案科学比选、规划管控要求精准比对分析等重点工作，特编制本方案，以系统开展岳普湖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工作，保障规划的科学性、时效性与可操作性，为岳普湖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空间规划支撑。

（三）核心任务

对接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和工业信息化、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利、交通运输、农业农村、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民政、教育、医疗保障等相关部门及各镇（街道），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收集“十五五”重大项目落实、有关专项规划空间协调、详细规划等资料。在严守国土空间安全底线，不突破国务院审批的自治区级、地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保护目标任务前提下，针对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三条控制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中心城区用地布局、其他重要控制线（城市绿线、城市紫线、城市黄线、城市蓝线、历史文化保护线、洪涝风险控制线）、重点项目清单、规划用途分区等进行正向优化，进行动态维护方案编制。

二、动态维护方案

（一）空间管控边界维护

1．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已批复《岳普湖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开展本次优化调整工作，保障耕地保护规模稳中有升。依据《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89号）要求，本次规划对耕地保护目标及永久基本农田不作调整，规划后实现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布局更连片、生态有改善。

2．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批复的《岳普湖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生态保护红线，本次不对生态保护红线进行调整。

3．城镇开发边界调整方案

在不突破县域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和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前提下，按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明确的发展定位和城镇空间格局，持续优化城市功能布局和空间结构。依托原城镇开发边界开展局部优化，确保城镇开发边界尽可能完整。

调出方案：本次优化调整结合区域近期建设计划，对暂无开发建设需求的地块予以调出。本次所有调出地块均不涉及现状保留城镇建成区、已审批落地的城镇建设用地，调出范围合规可控，不影响现有城镇建设格局。

调入方案：调入地块衔接“十五五”规划，保障近期建设项目用地需求。经严格合规性核查，本次所有拟调入图斑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不占用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各类生态敏感区域，不会对区域生态安全格局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造成不利影响。

优化结果：本次调整有效规整了城镇开发边界形态，强化了区域功能板块的衔接融合，进一步提升了国土空间集约节约利用水平，为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更优质的空间支撑，后续城镇开发边界优化成果结合指标情况整体统筹。

4．其他空间管控边界

本次动态维护仍保持原规划中历史文化保护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等空间管控边界要求，不做调整。

（二）规划分区维护

按照《自治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实施细则（试行）》中关于规划分区动态调整应以主体功能定位为基础，根据国家战略调整、经济社会发展新需求、重大项目实施或

规划实施评估结论等，结合三条控制线、中心城区用地布局等正向优化，同步对原规划确定的用途分区进行调整，规划分区包括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城镇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保障空间管控边界布局与规划分区相匹配。

（三）中心城区用地用海规划布局维护

1．调整背景与总体思路

本次岳普湖县中心城区用地布局动态维护，是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法定框架下，针对城市发展新阶段的公共服务短板、基础设施瓶颈、安全韧性不足、产业升级需求等现实问题，对中心城区用地布局进行的精准优化。以“公共利益优先、功能适配升级、安全底线筑牢、产业提质增效”为核心原则，通过用地结构的系统性优化，引导岳普湖高质量发展，推动土地从“规模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型，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实现产业聚集，提升人居环境提升，为岳普湖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空间支撑。

（四）城市“四线”维护

本次工作依据近期重点项目实施深化细化的需求进行维护，在满足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城市紫线、城市蓝线、城市绿线、城市黄线等服务规模和范围要求前提下，结合已批复的详细规划单元成果、权属修正，正向优化城市绿线、城市黄线，城市紫线、城市蓝线不做调整。

（五）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

以开发保护战略重点为牵引，以“十五五”规划的重大工程和重点建设项目为抓手，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规划体检评估，统筹各相关实施计划，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制定重点建设项目清单动态维护方案。方案衔接县发改、交通、水利、农业农村、文广旅、住建、公安、应急、教育、卫健、商工信、民政、科技、环境等县直部门以及电力、电信等单位“十五五”期间及专项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和工程，未来将重点保障能源矿产、交通、水利、城市基础设施以及其他生态、产业、旅游等项目的空间发展需求。

三、实施保障

本动态维护方案审批通过后，乡镇总体规划须严格落实动态调整方案确定的空间格局、管控边界、约束指标，不得突破上位管控要求。交通、水利、能源、市政、生态保护等专项规划，应与动态调整方案同步衔接、同向落地，确保空间布局、用地规模、建设时序全面契合。重大建设项目须以动态调整方案为依据开展空间合规性审查，优先保障民生工程、基础设施、产业园区等重点项目落地。

各重大项目应按照本动态维护要求纳入重大项目清单管理，并依照根据需要、按照要求开展项目用地选址、用地申请与报批工作。

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与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对动态调整方案实行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将动态调整方案成果全面上图入库，统一纳入“一张图”系统，实现与上位规划、专项规划、详细规划数据互通、底图统一。运用监测网络开展实时监测、合规校核，覆盖方案汇交、审查、审批、实施、维护全流程。

岳普湖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

三条控制线维护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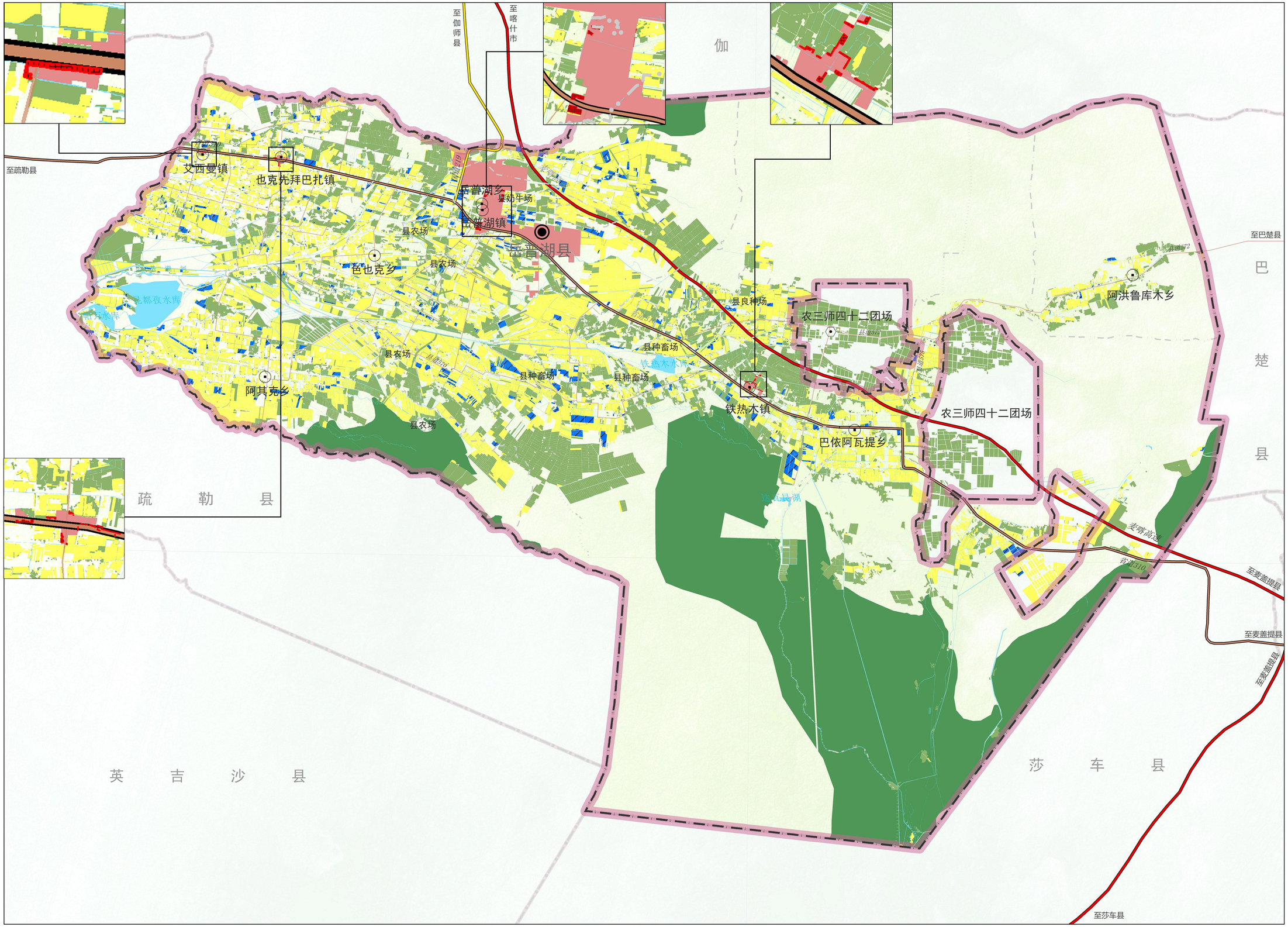

N

0 1.5 3 6 9 12 千米

图例

- 调出城镇开发边界
- 调出永久基本农田
- 永久基本农田
- 耕地保护目标
- 生态保护红线
- 城镇开发边界
- 岳普湖县
- 乡镇驻地
- 兵团团场
- 县（区）界
- 乡镇界
- 高速
- 国道
- 省道
- 县道
- 陆地水域

岳普湖县自然资源局

华城时代（西安）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制图
2026年8月

岳普湖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

三条控制线维护后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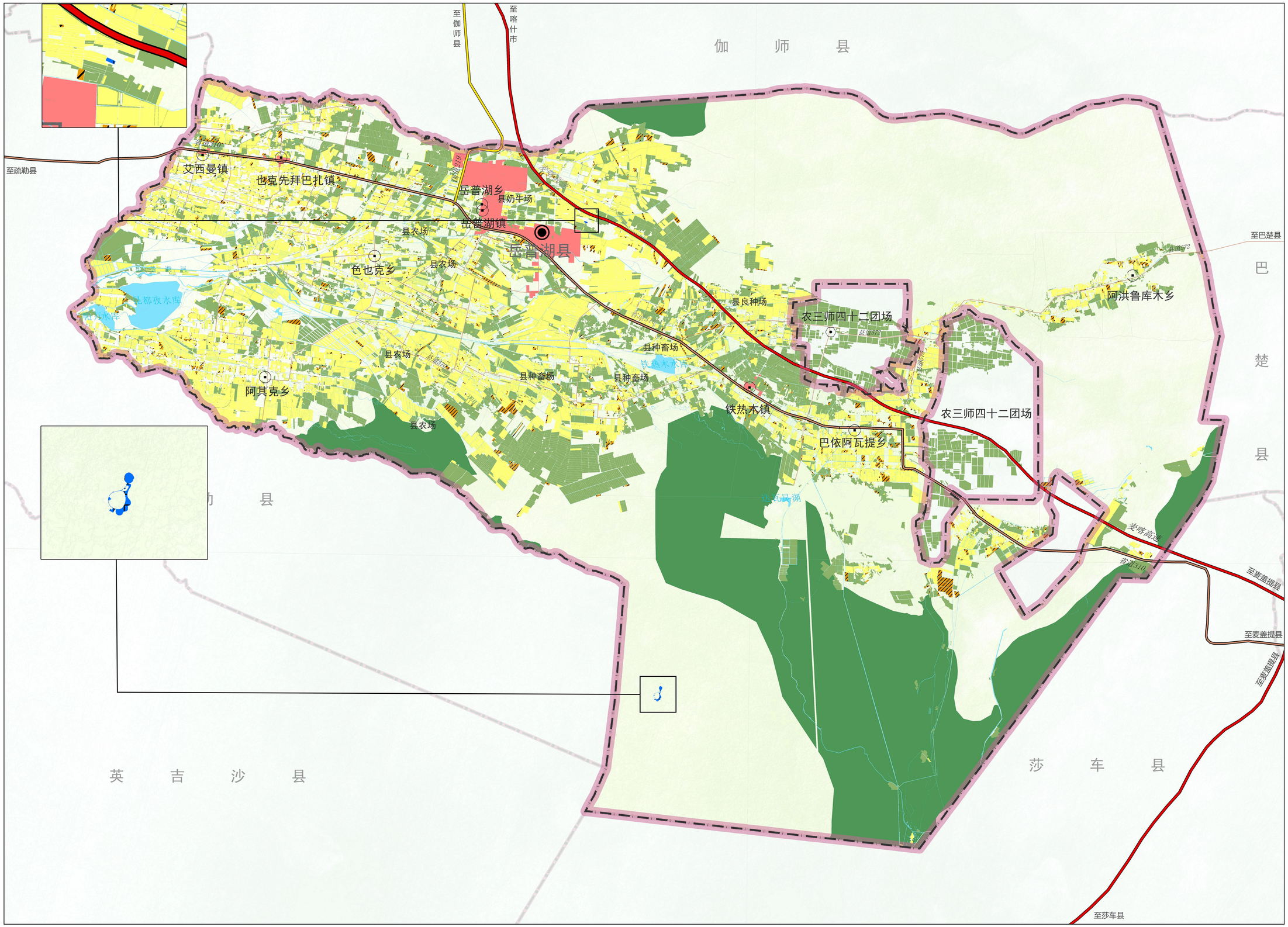

图例

- 调入城镇开发边界
- 调入永久基本农田
- 永久基本农田
- 耕地保护目标
- 生态保护红线
- 城镇开发边界
- 岳普湖县
- 乡镇驻地
- 兵团团场
- 县（区）界
- 乡镇界
- 高速
- 国道
- 省道
- 县道
- 陆地水域

岳普湖县自然资源局

华城时代（西安）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制图
2026年8月